

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公 告

(2025) 粤 1971 破 33 号之二

关于本院审理的东莞市胤桐鞋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四十三条第四款、第一百二十三条、第五十六条之规定，本院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裁定终结东莞市胤桐鞋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程序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